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度第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董事 11 人。会议由副董事长曹国宪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会议经表决后，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全文详见公司临 2021-060 号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议案》

因公司管理和业务需要，同意刘永政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聘任董事兼执行总经理李伏京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同时李伏京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执行总经理职务。相关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在相关银行办理授信业务的议案》

1. 同意公司在中国银行北京商务区支行办理授信业务，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24 亿元，授信期限一年；

2. 同意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定门支行办理授信业务，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5 亿元，授信期限一年；

3. 同意公司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办理授信业务，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 亿元，授信期限一年。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投资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岐江河流域-横栏镇、古镇镇，岐江河流域-小榄镇、东升镇，民三联围流域，文明围流域，麻子涌流域、大芒刀围流域、竹排围流域）EPC+0（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第二标段的议案》

1. 同意公司实施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岐江河流域-横栏镇、古镇镇，岐江河流域-小榄镇、东升镇，民三联围流域，文明围流域，麻子涌流域、大芒刀围流域、竹排围流域）EPC+0（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第二标段项目，中标价格为人民币 302,550.74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人民币 261,373.41 万元，运营费人民币 33,253.30 万元，勘察费人民币 2,655.22 万元，设计费人民币 5,268.81 万元；

2. 同意公司与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天津市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中山汇昇生态治理运营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公司出资人民币 99.97 万元，持股比例 99.97%；

3. 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最终确认的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临 2021-061 号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附：相关人员简历

李伏京：男，1980年7月出生，硕士，正高级经济师及工程师。历任柏诚工程技术（北京）有限公司工程师，北京市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基础设施咨询部项目经理，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基础设施部总经理助理、环境产业部副总经理。现任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行政总裁；本公司董事、总经理。